#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 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 (星期二)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 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 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(其中:通讯方式出席董事1人)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瑞庆主持,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 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 规定,完成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 年半年 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2)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3).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 (二)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 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则以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制 度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